



大会

第五十二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三十九次全体会议

1997年10月29日,星期三,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 乌多文科先生 (乌克兰)

下午3时10分开会

议程项目11(续)

安全理事会的报告(A/52/2)

阿莫林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我感谢担任安全理事会现任主席的智利常驻代表与往常一样流利而出色地介绍了今年关于安理会活动的报告(A/52/2)。最近几年对年度报告的改进值得肯定,它是提高安理会工作的透明度并使其责任更加分明方面的一项积极发展。安理会的工作现在代表着一种普遍的共同目标。

的确,随着安理会的工作在本十年期间得到加强,对报告方式进行此种改进不仅是可取的,而且是必不可少的。应该将此种改进看作是一个持续不断进程的一部分,希望它与安理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及安全理事会其他相关事项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正在处理的所谓第二组问题的讨论结果相吻合。

我们还要表示赞赏各个代表团作出努力,使不是安理会成员的会员国尽可能清楚了解非正式磋商的情况。我们尤其要感谢在担任主席期间承担分发有关活动简报报告责任的安理会各位前任主席。葡萄牙大使在这方面所起的开拓作用值得特别赞扬。

在最近报告所述期间,就安理会有效处理世界各地不同不稳定根源的能力而言,情况好坏参半。在某些区域,安理会似乎能够帮助遏制暴力,甚至制止暴力。中美洲就是这样一个例子。随着危地马拉军事观察团的成功结束,危地马拉政府与危民革联之间的最终停火已创造必要条件,在尤其易受国内冲突和外部干预双重有害影响的美洲分区域促进和平与发展。我们高兴地注意到,整个中美洲地峡目前正在为居民创造更好的生活条件的努力方面取得重大进展。这一以共同价值观念为基础的一体化正取得进展。

令人遗憾的是,对海地局势却仍然不能表示同样的信心。联合国在海地的驻留帮助改善了该国的安全状况,推动了对国家警察部队的培训,但是,在没有明显迹象显示经济恢复和重建的情况下--在这方面国际社会的坚决支持是必不可少的--安全理事会将难以使该国走上充分恢复体制的持久道路。希望巴西人与之有着固有亲密关系的这个加勒比国家将能够在过去三年相对稳定的基础上取得进一步进展,并且不久将不再是联合国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努力范围中的一项内容。

我们期待着取消安理会议程上最后一个有关美洲局势的项目,以反映我们这一世界地区的民主复兴。在这方面值得一提的是,随着《美洲国家组织宪章》的《华盛顿议定书》的生效,该半球将掌握一种处理民主选举产生的政府所面临的威胁的强大工具。

安理会在过去一年中极度集中注意非洲。最近在美国任主席期间举行的安理会部长级会议,对一个正经历巨大变化的大陆上的目前趋势进行了及时和有意义的评估。今年早些时候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首脑会议,被很多人赞颂为预示着一个新时代的事件,即一代决心迎接他们所面临的很多挑战的领导人之间的合作日益扩大的时代。安全理事会必须懂得如何开发继废除非洲种族隔离制度之后所出现的新的政治资源,必须与那些致力于和平与民主的领导人密切合作。不用说,如果国际社会专门注意安全而对大陆在社会和经济领域中的很多困难漠不关心,这一相对有利的政治环境可能是短命的。

非洲一些地区的一些积极事态发展,与仍引起人们关注的其他一些事态发展并存。在利比里亚,成功的选举进程使联合国利比里亚观察团的任务得以结束,而和解的前景是多年来最好的。在西撒哈拉,在秘书长私人使节詹姆斯·贝克先生发挥积极作用的情况下,正在满足举行公民投票的条件方面取得进展。

哥拉仍然引起我国政府的极大关注。对始终未履行《卢萨卡议定书》为其规定的义务的一方实行更多的制裁已变得不可避免。巴西作为各种形式的联合国安哥拉核查团的主要部队提供国,并作为一个兄弟的讲葡语国家,不得不强调它面对安哥拉似乎无休止的紧张局势而深感不安,并再次表明它打算继续支持旨在为使所有安哥拉人享有和平与繁荣创造必要条件的认真努力。

触及根据《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的问题后,我要指出:我们一直关注把对区域或对国际安全没有明显影响的国内局势置于该框架内的趋势。不久前,据说国际新闻界对把一些项目列入安理会议程负有责任,而某些代表并非完全开玩笑地说,有线电视新闻网已成为安全理事会的第十六个理事国。然而,我们最近看到一种不同的现象,即把从未出现于主要报纸头版的局势置于《宪章》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最严重威胁所保留的框架范围内。例如,我们本希望将安理会所授权的改善中非共和国安全状况的区域行动置于和平解决争端的范畴内。根据《宪章》第七章所采取的无论是象制裁这样的非军事性行动还是涉及使用武力的行动,都必须仍然是最后一招的选择,只是当通过在各方同意情况下所进行的外交及维持和平

行动来拯救和平的所有努力显然失败时才加以考虑。国际社会应抵制降低援引《宪章》第七章的阈限的行为,并避免让随便诉诸强制措施损害安理会的信誉。

本十年初前南斯拉夫爆发的极为激烈的冲突,仍在巴尔干地区各新独立的共和国产生影响。应当从安理会最初缺乏一项处理巴尔干悲剧的连贯计划中吸取教训,而代顿和平计划的执行尚待使自己确立为实现波斯尼亚和解的不可逆转的蓝图。安全理事会在与该区域所进行的所有其他努力密切合作下使巴尔干地区局势在今后数月中受到密切注意方面保持着根本作用。

巴西将于明年1月重返安全理事会,担任它作为非常任理事国的第八个两年任期。我谨借此机会重申:我们承诺充分按照我们对《宪章》的宗旨和原则的传统坚持以及作为一个120多年来与其所有10个邻国和平相处的国家履行这一职责。我们还愿表示:我们打算尽全力不辜负大会再次对我们寄予的信任,继续单独地或在集团内与非理事国保持密切接触,巩固那些近年来一直争取扩大安理会透明度和责任制的很多国家的工作。我们将尤其专门关注建立与我们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友邦进行密切和持续交流的适当渠道,以尽量充分反映它们的关注,并使它们保持对安理会决策过程的了解。作为一个具有建立协商一致的可靠记录的国家,我们期待着与其他安理会成员合作,把冷战的结束所带来的期望变为所有人所共享的更和平与合作的国际环境。

最后,我要简要地提出一些对扩大安全理事会这一重要议题的看法。在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的问题及有关安全理事会的事项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进行了四年深入讨论后,安全理事会的改革进程去年通过由于坚强的领导而大大受益的公开审议而获得了动力。各项问题现已人所共知。以拖延战术和突袭手法给安全理事会的改革设置人为的程序障碍,并非建设性的做法。这是一条错误的道路,不会带来一个联合国绝大多数会员国、尤其是发展中世界的会员国所希望的更具代表性和更合理的安全理事会。

勒格瓦伊拉先生(博茨瓦纳)(以英语发言):我们极为认真地研究了提交大会的安全理事会的报告,我们愿感谢

所有安理会成员为促进全世界的和平与安全所作的坚定努力。报告强调了国际社会在实现世界几个区域的和平与稳定方面所取得的显著进展。

由于国际社会的不懈努力,巴尔干地区现已有尽管是脆弱的和平与安定。安全理事会明智地确定,国际维持和平人员在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以及在东克罗地亚的继续存在,对于建立有利于巴尔干地区和平对话与和解的气氛是不可或缺的。安理会意识到,仍须进行大量的工作,才能使巴尔干和平进程达到不可逆转的地步。驻波斯尼亚的稳定部队继续出色地工作,其努力应受到鼓励。同样,在东克罗地亚,联合国东斯拉沃尼亚、巴拉尼亚和西锡尔米乌姆过渡时期行政当局(东斯过渡当局)能够解除战斗人员的武装并加以遣散,因此能够在该地区的和平进程中取得实质性进展。

一切情况都表明,由于国际社会决心海地的民主统治,这一加勒比国家将有一个充满希望的未来。不应让最近的政治争吵影响海地新建立的和平。然而,海地人民终究必须进行不懈努力,通过民族和解及放弃违法而不受惩罚的文化来巩固其来之不易的民主根基。

今年初,当战斗突然在阿尔巴尼亚爆发时,安全理事会迅速和及时地行动,扑灭了可能会吞没整个区域的战火。它通过了第1101(1997)号决议,授权一支多国保护部队在阿尔巴尼亚的干预行动。我们希望这种迅速的行动会成为安理会在所有——我再说一遍,所有——冲突局势中的标志。

显然,在获得同样有力的解决冲突的承诺方面,非洲没有世界其他地方那么幸运。1995-1996年我国担任安全理事会成员的两年内,安理会没有采取坚决的对策解决国际冲突局势,显然,这样做长远来说,可能带来灾难性后果。这种情况在中非已有清楚的体现,1994年爆发的卢旺达冲突无人过问任其发展,终于演变成为一场种族灭绝的战争。

非洲地区的局势在恶化,充满敌对的局势使一个又一个国家的政府身受其害。这一旋涡的矛头所指以及能否加以遏制,现在仍不清楚。应该采取措施,否则该次区域

各国就会被政治和军事旋涡吞噬。安理会失去了许多防止冲突蔓延和威胁整个次区域的机会。如果当前不紧急采取措施,控制局势,我们明天就将面临无法估量的暴力。我们相信联合国会员国都不愿意看到最终发生这种情况。

令人吃惊的是,安理会最近对刚果(布拉柴维尔)人民遭受大屠杀漠不关心。安理会坚决主张刚果民兵应该在联合国在布拉柴维尔机场部署维持和平部队前宣布并遵守一项停火,我们认为,负责维护世界、包括非洲的和平与安全的联合国这一机构这样做是缺乏责任感的。

安全理事会对世界所有冲突局势应该运用统一的标准。象最近中非冲突情况那样仅仅呼吁冲突各方实行克制、和平地解决冲突,显然是不够的,没有产生任何作用。

现在是坚定、具体地解决次区域问题、包括结束冲突本身、恢复民主统治、尊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保障人权的时候了。不幸的是,对于推翻民选政府而丝毫不受惩罚的局势、对于根本不尊重人类生命神圣不可侵犯的局势,安全理事会再也不能继续漠不关心了。

在大会去年审议安全理事会的报告时,我国代表团和其他一些代表团对于报告的陈述性质感到不满。今年的报告仍然以同样的形式提出,这是十分不幸的。事实上,报告没有向读者清楚描述安理会过去一年的活动。我们认为有办法在不影响安理会的有效性的情况下使安理会的工作更公开和透明。一个办法就是提出更简洁的报告。在这种情况下,从各个方面改革安全理事会显然是我们的时代必须进行的工作。只有进行改革,安理会提交大会的报告的性质和内容等才能象一个资料充实和注重行动的文件。安理会要继续保持其对当今人类的和平希望和愿望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和反应能力,就必须适应今天的国际现实。我们必须开始安全理事会改革进程的谈判阶段。

克赖顿先生(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我怀着很大的兴趣听取了有关这一议程项目的发言,我要说的是,许多的发言同澳大利亚代表团的看法非常一致。我特别指的是认为安全理事会的工作必须具有更大的开放性和透明度的观点。

我要特别表示,澳大利亚赞赏大韩民国和其他安全理事会成员为了满足一般会员国的要求所做的特别努力。我印象特别深刻的是朴铉吉大使提到的“闲荡者”,即那些在会议室外面转来转去、希望从磋商后离去的人口中得到只言片语的人。

今天下午我只想讲两点,首先,我们注意到并且大致上赞同许多人对年度报告是否有用这一点所表达的关切。现在,这是为非安理会成员提供他们希望的资料的重要渠道。因此,我们欢迎1997年6月12日安理会主席通知中提出的已经预先决定将于明年开始的变化。

我们也尤其高兴的是安理会葡萄牙主席提出了每月评估的创新做法,我们赞同这一创新做法。这些评估将成为年度报告的补编。新的每月评估从7月开始并仍在发展之中,这些评估就安理会辩论的问题的发展情况提供有益的背景情况。我认为,每月评估是对公开性和透明度原则的积极贡献。

我要讲的第二点是,澳大利亚赞同其他代表团认为安理会主席在安理会非正式会议后进行的通报很重要这种看法。若为实现公开性和透明度原则重要内容的通报,将是我们重要的消息来源。正因为如此,非常重要是通报应该尽量详细和及时。澳大利亚希望、我确信其他代表团也同样希望更加有计划、有组织地安排通报。以便满足我们称之为“闲荡者”的人的需要。

一些代表团早些时候在其他场合曾经指出,这些通报是有来有往的进程。就此而言,这些代表团提出,在某些情况下,通报会的出席率不高,这是正确的。但是,我认为马来西亚代表今天上午提出了很好的一点,他说缺乏兴趣至少部分的原因是这些通报要么不够详细,要么没有超出当天对媒体的通报内容。我认为我们能比这做得更好一些,我希望看到能更有结构性,更好地针对这里各会员国的需要,而不是新闻媒介的需要。

当然,我要赶快补充说有许多例外,澳大利亚谨对那些诚心诚意地努力使广大会员国了解情况和参与的安全理事会成员表示感谢。我们为此非常感谢他们。

简而言之,在争取更大的开放性和透明度方面正在取得进展,澳大利亚以及,我确信,我们中的其他人对此深表欢迎。我们希望,能以此为基础,期待今后出现更好的前程。

小西正树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对有机会来审议安全理事会向大会提交的涵盖1996年6月15日至1997年6月14日期间的报告表示欢迎。我国代表团谨对安理会本月分主席索马维亚大使清楚而简洁地介绍了这份报告表示赞赏。日本作为安理会的一名成员,高兴地表示赞同他的发言。

首先,我谨强调日本十分重视改进安全理事会的工作方法。特别是,我国代表团一向支持加强安全理事会同大会之间的关系,以及增加安全理事会的透明度。例如,正是为了这个目的,日本在今年1月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期间为不是安理会成员的感兴趣的各国举行关于安理会工作的每日情况简介。它在讨论安全理事会改革的过程中也很明确地表示了这种立场。同时,日本强调,改进安全理事会同大会之间的关系应作为一个全面的一揽子计划的一部分来处理,这个一揽子计划还处理安全理事会的成员构成和扩大问题。

日本自今年1月成为安理会成员以来,一直特别积极地参与安理会关于这个问题的大量讨论。在6月达成的这样一项协议,即今后安理会向大会提交的报告应采用一种新的格式。正如索马维亚大使已详细解释的那样,这份报告将载有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常驻代表编写的具体的改革措施,并附有简短的评估,作为增编附在报告后。日本认识到,这项对许多国家要求改进安全理事会报告的呼吁作出反应的协议是向前迈出的重要的一步。安全理事会已再次决定继续研究和审查这个问题,以便进一步改进其文件和程序。日本本身将继续支持这项重要的努力。

最后,我谨回顾改革的主要目标,这就是加强整个联合国的各种职能,达到这个目的的一种必不可少的工具是改进安全理事会的工作方法--包括与大会的关系--以及扩大和改革安全理事会,从而使其各种活动更有效。主席先生,我谨向你保证日本致力于实现这些目标,以确保安理会有能力执行《联合国宪章》规定的维持世界和平与安全责任。

蒙特罗先生(葡萄牙)(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主席索马维亚大使已概述了安理会报告中的主要内容,并指出在报告所涉期间在改进安理会工作方法方面处理的一些有关问题。

葡萄牙对安理会作出的决定表示欢迎,根据这项决定从明年开始安全理事会将向大会提交一种新形式的报告。这种新的报告将包括关于安理会工作的使读者易懂的分析性说明,以及安理会前任主席简短的每月评估,作为增编附在报告后。

今年安理会成员在关于文件和程序问题的非正式工作组内进行了讨论,我国代表团对它有助于使这些讨论产生这个结果感到高兴。我们认为这不仅是安理会对大会第51/193号决议要求的具体措施作出认真反应,并且是促进加强安理会透明度的一个积极步骤。

在这个充满活力的演变进程中,显然还可以做更多的事。例如,自去年以来年度报告中论及各制裁委员会的活动。因此,预期这些委员会的报告将附在安全理事会的年度报告后,看来是合理的。

自1月以来,葡萄牙一直是安理会成员,因此我国现在能够从内部来考虑安全理事会的做法,并向安理会成员提交它的若干意见供讨论。其中一项意见是关于目前在非正式会议中,即所谓的全体磋商中,形成安理会决策进程的方式。根据我们的经验,普遍采用非正式磋商在加速安理会的工作或使其更有效方面并没有带来很大好处。反而使安理会的透明度降低,扩大了安理会与其他会员国之间的鸿沟。

凡有必要时都能够而且应该举行非正式磋商,以帮助成员们审议某些事项,在联合国的任何其他机构也是这样。但不应将其作为一种制度来取代安理会的经常性正式会议,成员们应在这些会议上发表他们关于所审议事项的观点,并聆听联合国其他成员的意见,如果安理会这样决定,另一方面,根据《宪章》和现有的临时议事规则,凡是需要保密时安理会总是可以举行非公开正式会议。显然,在这个事项上必须找到一种平衡的办法。

事实上,区分正式会议同非正式全体磋商的主要的不同之点是后者没有书面记录。我们认为,免除书面记录无助于加强安理会的信誉,而目前这已成为一种惯例,因为大多数工作都是在非正式会议上进行的。记录不仅促使安理会的各项决定前后一致,并表明了每个成员的责任,从而确保它们对联合国的全体会员国负责任。

正式会议,不论是公开的还是非公开的,都有书面记录,能提高透明度。根据《宪章》所有联合国会员国都有权密切注视安理会的活动。它们应不仅能够通过出席经常性正式会议直接获得信息,并且应能获得可靠的书面记录,包括非公开会议的记录,如果安理会承认它们与此事项有关。

我们认为,安理会非成员国在全体协商结束时收集情况的目前作法是极不适当的。情况很容易被操纵或是单方面的。不幸的是,多数联合国会员国选择这种收集情况的方式,而不是参加主席的每日情况介绍,这些介绍的确应提供很多情况。

正如其他代表团所强调的,增加全体联合国会员国对安理会活动和决定的贡献的另一种方式可以是确保部队派遣国集体参加安理会有关维持和平或执行和平行动审议工作的决策阶段。不光是我们对目前举行部队派遣国会议的方式不满意。

我国代表团还已经提请安理会注意而且文件编制和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目前正讨论的另一个相关方面涉及使用--或是滥用--所谓阿里亚方式会议。

我们认识到,在联合国会员国,甚至安理会成员中不知为何流传这个极为有用的机制的不准确想法。阿里亚方式会议的价值完全在于以非正式和灵活的方式把主要来自非国家行动者的资料和投入直接输送给安理会。对这种会议方式最有权威的人士--其创造者迭戈·阿里亚大使--在葡萄牙组织的一次阿里亚式会议上最近对安理会成员确认,这是设计这种形式的意图,开始的客人有一位波斯尼亚牧师,一位英国议员讨论伊拉克沼泽人口状况和非政府组织非洲观察的一位代表。

然而,在阿里亚方式会议清单中,我们能够追溯到1993年它们开始时,我们发现至少10位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和超过15位部长参加了。这意味着迄今所有来宾的近60%是国家或政府代表。难道他们都喜欢阿里亚形式,它们有书面记录吗?他们是否十分清楚这种非正式形式的涵意?为什么不根据《宪章》第三十一和三十二条以及暂行议事规则第37和38条的规定为他们召开安理会正式会议?

我们将高兴地与感兴趣的代表团分享一份更详细地叙述葡萄牙关于使用阿里亚方式和该方式优点的看法的文件,我们认为这种形式是有极大潜力的手段。在这里我仅愿强调我们认为阿里亚式会议应在需要保持非正式性时使用。它们的性质是非正式的。因此,我们不应企图制订管理它们的准则。它们在安全理事会成员非正式活动中有自己的功能。但是它们的使用不应排除利用《宪章》和暂行议事规则规定的其它正式机制。

作为非常任理事国,葡萄牙和多数联合国会员国一样特别关切安理会的透明度。的确,在这方面,我们自今年1月起在安全理事会的经验使我们得出结论,即如果我们真想加强安理会透明度、信誉和效率,促进对其工作方法的严肃审查便是至关重要的。在扩大安理会成为联合国全球改革议程重要项目时,这样做是特别重要的。我们不应抱有任何幻想:如果工作方法仍旧不变,扩大安理会本身不会带来更有效、负责和可信的机构。

栋德·奥廷加女士(肯尼亚)(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欢迎载于文件A/52/2的今年安全理事会给大会的报告,我们感谢安全理事会主席智利的索马维亚大使介绍该报告。在这段时间内,肯尼亚当选为安全理事会理事国,从1997年1月起任期两年。

安全理事会提交年度报告已经成为使联合国会员国能够评价安理会工作的有益努力。在这方面,目前报告说明了这段时间的工作质量。安全理事会主席今天上午在介绍中向我们通报了在改进报告内容和价值方面迄今取得的进展以及确保安理会报告程序符合联合国所有会员国期望所需的进一步步骤。1996年大会第51/193号决议表示了这种期望。

我国在这次有关报告问题的辩论中发言,从而对提高安理会工作方法透明度提出的看法将限于一些具体问题。我们认为充分执行非正式工作组的成果是使目前程序更为透明和更能提供消息的第一步。这些报告还将载有安理会主席每月评价作为增编。

把每月评价作为增编载入安理会报告的决定是极为有益的努力,它在今年6月实行。我国代表团认为该报告的分析性补充将使人们对问题有重要的深入见解,从而能够更好地判断有关局势以及需要采取的行动。我们强烈认为,这些评价将使其它会员国能够了解安理会内部的前想法和趋势。

我国代表团同意索马维亚大使的评价,即向所有联合国会员国开放的主席情况介绍会议的出席情况不是一直很好。此外,关于安理会面前问题的查询受到非正式协商方面保密传统的限制。因此任何关于安理会非正式会议情况的报道对于会员国可能不是很有用。因此,我们赞成我们应该能够合作改进这些会议的用处和范围的看法。

安全理事会主席对新闻界发表讲话是我们愿简短评论的另一方面。今年2月在肯尼亚任安全理事会主席期间,我们被告知向新闻界和会员国散发书面讲话等于使非正式活动正式化。这就是说,因为协商是非正式的,所以随后任何书面东西,即使已经向新闻界朗读并作为全体安理会成员接受的立场介绍,都是不恰当的,因为它看起来象是正式的。相反我们认为向新闻界已经发表的讲话应适当地提供给出席情况介绍会的联合国会员国,我们应该对它们作出更多的回应。

部队派遣国会议趋于正式,有时的确是走形式的,个别国家的问题在秘书处一级已经解决。必须使它们对有关各方都更加积极、更加相关、更有收益并更加有效。我们还知道,人们在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会议上就安理会工作程序提出许多其他建议,我们希望同其他代表团讨论这些建议。

请允许我谈谈我们在有关非洲的议程项目方面看到的令人不安的趋势,非洲问题目前占安全理事会工作的

65%。肯尼亚在安全理事会的两年任期已过了10个月。在冷战期间适用国际关系的逻辑和相对的可预测性已不复存在,取而代之的是随后出现的自由混战,这对国际和平与安全产生了深远影响,例如,在我们非洲出现了民主当选的政府和以军事手段废黜的独裁政权,我们目睹了有的国家侵略他国,却很少或根本没有受到国际社会谴责,实际上在某些情况下,我们还看到有人默默支持这种非法行径。

已变得十分显然的是,国际社会回应这些事件的方式对事态如何发展极为重要。就塞拉利昂而言,该国政变受到了国际社会一致和毫不保留的谴责。因此,估计合法政权6个月后将得到恢复,士兵将重返军营。但与此相反,就刚果—布拉柴维尔而言,国际社会对推翻里索巴总统民主当选政府的谴责却令人惊讶地不冷不热。几个月前,当危机激化时,秘书长曾要求在刚果(布拉柴维尔)紧急部署维持和平部队。这项要求得到了我国代表团的支持,但没有得到人们的重视。萨苏—恩格索将军现在控制着刚果(布拉柴维尔)。我们扪心自问,我们视为如此宝贵并百般珍惜的尊重民主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原则发生了什么情况?我们是否抛弃了这些原则?或者我们只是要有选择地应用它们?我们认为这种趋势将破坏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抨击非法政权的道义权威,肯尼亚认为,国际社会应该认真警惕这一趋势。

最后,肯尼亚将继续积极参加安全理事会文件和程序问题工作组,我们认为该工作组已使健康的透明度之光更多地照耀安理会。制订高质量的报告本身并不错,但必须使安理会成为一个更积极地主动进攻而非被动反应的机构,使它不仅更加透明,而且也更有效,这一点更为重要。

杜瓦尔先生(加拿大)(以英语发言):目前就安全理事会1996年6月16日至1997年6月15日的报告进行的辩论值得欢迎,它不仅是一种透明度作法,而且也提醒大家,安全理事会属于所有联合国会员国。我们感谢智利常驻代表胡安·索维马亚大使向大会介绍这份报告。

关于工作方法问题,我国代表团非常赞赏个别安理会成员为促进安全理事会行动透明度所做的真正努力。每天的简报会十分有益,我们承认历任安理会主席在报告涵

盖期间十分注意这一作法。向安理会非成员开放基本上通报情况性质的会议,其中包括秘书长或其他联合国代表举行的某些简报会和目前根据阿里亚方案召开的会议,将受到大家的赞赏。

一些安理会成员为获得额外资料来源所作的努力使我国代表团感到鼓舞,我们认为,安理会应该从非政府组织代表的专业知识中获益,这是完全适宜的。但非政府组织要是比成员国更能接触到安理会那就错了,我国代表团的经历就是这种不合谐的范例。在从安理会那里接受领导驻扎伊尔东部多国部队的任务后,加拿大发现自己被排除在安理会同非政府组织代表对该危机进行的讨论之外。

加拿大支持秘书长之友小组等其他机制,这些机制特别就海地一案而言,使特别关心安全理事会事项的国家得以在某种程度上影响安全理事会的审议工作。但是,我们也要对使直接受安理会行动影响的会员国能够在非公开磋商作出决定以前直接向全体安理会阐明其观点的各项努力表示欢迎。这也包括主要部队派遣国,它们本应为可能涉及其国民生命的决定作出贡献。我们认为,非成员在这些领域的更多参与只会加强安理会的信誉和效率。

我们感兴趣地听取了德国代表今天上午的发言。我们完全同意他的观点,即透明度取决于担任安理会理事国的会员国。我们认为改善透明度和工作方法不必等到完全实施安全理事会改革之时。的确,为安理会工作方法实现更大透明度这一共同目标作贡献一直是加拿大提出担任1999-2000年期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候选国的一个主要目标。

关于安理会实质性议程,我们面前的报告谈及安全理事会试图处理维持和平行动中扫雷、确保联合国和其他人员安全以及保护难民和流离失所人员等困难问题。我们提出担任安理会非常任理事国的指导愿望是要为安理会旨在在这些问题和有关问题上,其中包括在贩卖小型武器对区域安全的影响问题上取得进展的各项努力作出重要贡献。

所有会员国都可在确保联合国继续能够履行和平与安全任务方面发挥作用,这项任务同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一起,都是联合国宗旨的核心。

我们面前的报告证明安全理事会目前从事的维持和平数量有所下降,让我们忆及,仅两年前,全世界曾有80 000名维持和平人员为联合国服务,到1996年6月,这个数字已下降到26 300名。现在预计该数字到今年底将进一步下降到13 000名,其中3 000名为文职警察。

令我们感到关切的是,世界上冲突的数量却有增无减,这是一个不幸的现实。我们认为,作为回应,答案不一定总是部署更多的维持和平人员。但是,我们的基本认识是,联合国必须继续从事维持和平工作。安全理事会目前日趋倾向于依赖多国“意愿联盟”从事维持和平职能和任务。虽然我们承认这种联盟在许多情况下都是解决危机唯一可行的机制,但我敦促安理会继续当主要角色,部署多国部队目前并不意味着安理会应该脱离此事。安理会作为世界上维持和平的专门机构,真可以发挥非常宝贵的作用。

加拿大对报告阐明联合国加强同区域和次区域机构合作表示欢迎,区域和次区域机构日趋成为促进区域和平与安全的有效工具。例如,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及其五国委员会就应受到赞扬,它们成功地向塞拉利昂的西非经共体和平计划提供了安全支助。

加拿大支持在制订预防、处置和解决冲突机制方面扩大同非洲统一组织的合作。我们期望在建立预防性外交能力方面继续同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以便在早期阶段解决危机,并使我们能够希望有朝一日完全不必再进行维持和平。

最后,我国代表团非常赞赏安全理事会在执行其任务方面正在作出的努力。我们今天的意图是提供建设性的意见,其目的是协助安理会履行其职责。安理会可以继续指望加拿大的合作。

佩特雷拉先生(阿根廷)(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想首先感谢胡安·索马非亚大使向大会详细介绍安全理事会的报告。

我们都在讨论联合国的结构方面问题,但这不应拖延在目前结构基础上进行的增加其主要机构透明度的工作。

换句话说,通过改革使其成为一个更有效和更民主的组织,希望不应妨碍改进我们现有机构的紧迫需要。

对我们来说,这个结论似乎特别适用于安全理事会的工作。我注意到,它的载于文件A/52/2中的报告与1996年提交的报告相比包含了某些改进。改进之一是在附件X中列出安全理事会主席所主持的安全理事会会议和部队派遣国会议。

我们还高兴地看到,这份报告在提到文件和程序问题工作组的工作结果时复载了文件S/1997/451,该文件列举了安理会的报告应该包括的各项内容。

我们认为,决定在今后的报告中载入安理会前主席的评价是一个令人鼓舞的进步。我们特别感谢那些已经分发了对它们担任主席的那些月份的评价的代表团。我们在此特别提到瑞典和联合王国。这种评价虽然是有限的和临时性的,但它们是实现更大透明度的一个重要步骤,因为它们提供了主席就在非正式磋商中所讨论的某些问题向新闻界发表的声明的书面记录。那些促进了主席进行评价的做法的代表团,如智利、哥斯达黎加、特别是葡萄牙,以及瑞典、日本、埃及、安哥拉、肯尼亚等代表团应该得到所有会员国的感谢。

在承认这些进步的同时,我们还指出,今年的安全理事会报告没有象去年的那样告诉我们所进行的非正式磋商的次数,而只表明这种会议花了多少时间。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在一年期间进行的非正式磋商的次数不仅仅是一个无关的或表面的问题。相反,这种资料使非理事国能够了解安理会的工作在多大程度上是以没有任何记录的议事方法进行的。

此外,当安全理事会的报告提交秘书处时,该报告包括更多的关于各制裁委员会所做的工作的资料这一事实得到了强调。这是一件好事,然而,我们看不到在所提供的资料的数量和实质内容方面有任何进展。因为这些报告部分涉及商业活动,较大的透明度将有助于避免问题和违反制裁的令人遗憾的企图,有时发生这种企图,正是因为缺乏资料。

到现在为止,已经确立了由安理会历届主席向不是安理会成员的代表团汇报情况的做法,这种做法得到多数会员国的适当欢迎。我们感到遗憾的是,在那些简报会上,会员国没有得到比出现在新闻界中更多的资料。安理会的一名前主席最近所作的评价指出,虽然主席与新闻界之间联系每天都在发生,但与不是安理会成员的国家的联系只限于举行非正式协商的日子。对联合国会员国来说,这种分析显然不是非常令人鼓舞的,它在某种程度上解释了为什么出席这种简报会的人这样少。

使新闻媒介随时了解安全理事会正在进行的工作是非常重要的,这一点不容争议。但同时,很难接受以下事实:我们的首都通过新闻界获得资料,而这种资料我们本应有权直接在安理会会议厅中获得。

此外,如果公众舆论和各国议会处在联合国活动的最重要方面,即和平与安全的边缘,那么,这些重要部门就越来越难以在危机和各国预算缺乏资源的时期承认本组织的有用性。

安理会的报告不应是关于安理会工作的资料的唯一来源。《安全理事会惯例汇编》过去是会员国熟悉安理会在解释《宪章》和它本身的议事规则时所遵行的先例的方式之一。

这本《汇编》的出版比计划晚了十多年,对成为安全理事会理事国的国家、新闻界和议员们造成困难,他们现在不能理解,联合国的一个主要机构怎么能够容忍这样一个缺点。因此,必须客观地汇编安理会的实际做法,确保所有集团都熟悉它。我们希望联合国能尽快更新这一材料,这些材料的印发因预算限制而受影响。这种限制同我们对安理会的重视难以相一致。

在联合国,特别是在安全理事会中,经常强烈要求各国尊重鼓励民主合法性的原则。最近这样一个例子是塞拉利昂问题。不幸的是,公众舆论看到,安理会采用的程序似乎不符合这样的原则。当安理会在联合国其他170个会员国无法参加的会议上作出决定时,缺乏透明度的问题显而易见。然而,更难向公众舆论解释的是,在这种非正式磋商中,秘书处高级官员提出的报告,联合国中为本组

织提供资金的其他成员却看不到。这种做法特别有害,因为它不仅使安全理事会和联合国其他成员之间的隔离墙,而且也使它们和秘书处重要官员之间的隔离墙更加难以穿透。

这不是一个仅仅阿根廷代表团关切的问题。1994年,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和世界事务的一个日常主角法国的外交部长就促请安理会在通过决定时更多地采用公开辩论的办法。同样,1992年,一位杰出的非洲大使,大会中最大区域集团的代表,津巴布韦的蒙本盖格维先生强调安全理事会通过的任何决定经得起会员国的仔细审查是如何之重要。

任何一个组织,当人们认为它在搞双重标准时,它的信誉将受损失。不论是对我们自己国内的政治体制还是对安全理事会的工作程序,民主始终至关重要。出于这一原因,除了我们先前提到的一些积极措施以外,要实现透明度,首先秘书处提出报告时,主权国家的代表必须在场;其次,安理会的公开会议必须成为惯例—所有这一切都不影响协商进程,协商是外交的固有内容,而且需要一定程度的保密性。

在此我愿强调指出,在透明度和投票方式的问题上,阿根廷有幸同新西兰代表团保持了密切合作。新西兰代表团已向我表示,它赞成我们现在提出的意见。

对那些必须为本组织提供资金的会员国来说,特别是在有关一个更加复杂的会费分摊比额表的谈判中,应该理解改革进程是一个整体。关于安全理事会的工作,改革是必要的,而且会员国已经要求了多年。那些为了防止战争而设计了一个将在国际关系中排除秘密性和非透明程序的多边制度的人,今天已被看作是集体团结之父。我们促请那些继承了民主和透明化遗产的国家运用它们的威望和影响,使这一遗产在人们希望改组重建联合国组织机构时真正有效,不能造成新的排斥,使所有185个国家受益均等。

萨恩斯·比奥利先生(哥斯达黎加)(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代表团高兴地参加有关安全理事会提交大会的

关于1996年6月16日至1997年6月15日安理会工作的报告的辩论。

在审议期间的下半段,我国代表团曾有幸担任安理会中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保留的一个非常任理事国席位。哥斯达黎加努力在这一最重要的机构中成为本集团的一个优秀代表,努力推动本国外交政策的基本价值观念:即促进人权;尊重国际人道主义法;尊重不干涉原则;彻底遵守禁止使用武力,以及促进民主作为实现各人民自决权利的理想工具。当然,这不是一项容易的任务。

安全理事会处理影响国际关系并可能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最严重和最敏感的局势。但是,由于安理会成员之间的积极合作,安理会已证明它能够在联合国这一重要机构的精神和实践中捍卫这些基本价值观念。哥斯达黎加仍然充分承诺在我国在安全理事会的今后工作中继续促进这些价值观念。

但是,我不能不谈到安全理事会程序的透明度和安理会报告格式的问题。关于程序透明度的问题,我要指出,有三个关切的问题必须得到尊重和考虑。

第一,联合国成员完全正当地希望安全理事会的活动透明。这一希望产生于这样的事实,即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第一项,安全理事会在行使其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首要职责时,它代表联合国全体会员国行事。因此,安全理事会的活动决不应也不能向本组织会员国保守秘密。

第二,由于本组织会员国和安全理事会理事国希望其活动行之有效,在某些场合下,安理会在作出决定时,当然需要保密和私下进行。虽然这是一个引起争议的问题,但我国代表团认为这也是正当的。

第三,安全理事会需要从会员国那里最大限度地获取信息。这一点与关于适当程序的基本标准一道,说明了《宪章》第三十一和第三十二条存在的理由,该两条允许非安全理事会理事国的会员国参加安理会的讨论,但无表决权。因此,我国代表团与安全理事会其他非常任理事国一道,不断支持举行更为公开的辩论。

只有本组织会员国能够观察安全理事会的所有工作,对提高透明度的关注才能得到充分满足。在这一点上,按照《宪章》第三十一和第三十二条,以及安理会临时议事规则第37和第38条,让这些国家参加所有讨论,并事先得知会议的议程是有好处的。当然,这将包括得知所谓“其他事项”的细节。如此一来,安全理事会将可以更好地了解它所代表的国际社会的立场和意见。

遗憾的是,安理会目前的做法大大限制了举行公开会议。必须扭转这一倾向。必须更多地举行公开会议。尤其是,秘书长或其代表的报告必须在公开会议上提交并进行讨论。在哥斯达黎加看来,这些讨论没有理由在“非正式磋商”期间进行。此外,似乎不可接受的是,秘书长将某些信息看作机密,本组织大多数会员国不得接触。在这一方面,应使所有代表团得知秘书长的书面报告。此外,我国代表团认为,举行更多的公开会议,将在很大程度上解决安理会报告格式上的困难,因为我们将得到大多数讨论的全部记录。

另一方面,我国代表团并不否认,在一些情况下,问题的敏感性要求私下举行秘密讨论,或不很正式的讨论将会大大促进决策进程,此时,安全理事会的非正式磋商发挥很重要的作用。出于这些原因,我国代表团现在并不赞成取消这些会议或得到会议记录或有关讨论的详细信息。然而,我们认为这些会议应属例外,不再成为规则。

我国代表团必须表明,它很高兴看到安理会主席1997年6月12日的说明所反映的,安全理事会关于改变报告形式,并纳入安理会主席自负责任地对其主持安理会期间的安理会工作所作的评价的决定。我们相信,这些变化的积极影响将体现在安理会目前期间的报告中。然而,我们认为这些决定只是提高这一最重要机构的工作透明度和效率的第一步。需要继续进行一致努力,以确保安全理事会能够向它所代表的会员国提交明确的报告。

最后,我以本国代表团的名义,谨此感谢我们的朋友、智利常驻代表胡安·索马维亚大使介绍了安全理事会的报告,我们还要感谢他非常干练地主持了安理会本月的讨论。

奥斯皮纳夫人(哥伦比亚)(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安全理事会主席介绍了文件A/52/2中所载涉及1996年6月16日至1997年6月15日的报告。

我国欢迎安全理事会在改进报告时作出的努力。

我们饶有兴趣地注意到安理会达成一致意见,在考虑到就目前报告形式所表达的意见的情况下将在今后改进其年度报告,从报告的第28章B和1997年6月12日文件S/1997/451所载安理会主席说明的第2段中,可以看出这一点。该说明还包含关于新形式报告内容的重要细节。报告将载有关于各附属机构、包括各制裁委员会工作的信息,以及关于安理会文件编制、工作方法和程序的信息。

应当特别提及该说明的第5段,其中表明将作为报告增编,列入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代表在卸任后、经与安理会成员磋商、就其担任主席的月份期间的安理会工作可能希望作出的简略评价。遗憾的是,按照安理会达成的协议,这些增编将由卸任主席文责自负,不代表安理会的看法。我们急切地等待看到第5段所述载有主席评价的报告增编。在承认这是一个积极的事态发展的同时,我们强调安理会需要充分注意大会第51/193号决议中提到的各个方面,尤其是其中执行部分第4段中所载问题。

我们希望鼓励安理会继续改进其报告制度。我们还希望,如《联合国宪章》第二十四条第3节以及第51/193号决议执行部分第5段所述,只要有必要,安理会就将提交特别报告。

正如加强联合国系统不限成员名额高级别工作组所建议的,提交更具实质性的报告将便利大会对报告的审议,该工作组建议,大会主席应评价关于这一项目的讨论情况,并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安全理事会的报告进行更为彻底的审议。

在全体会议辩论之后,将在这一评价基础上召开非正式磋商,以审议大会将讨论通过的措施的必要性及其内容。

正如加强联合国系统工作组所建议,不应认为对此事的审议工作已结束,而应继续待审,一旦需要,特别是针对所提交的新的报告,在本年内进行新的讨论。

瓦西里耶夫先生(白俄罗斯)(以俄语发言):白俄罗斯共和国特别重视作为联合国负责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机构的安全理事会工作。我国代表团仔细听取了前面几位发言者的发言,我们感到其中载有如何改进安全理事会工作的有趣而有建设性的提议。我们同意其中大部分建议。因此,我只准备就安全理事会各项报告的拟定和审议作几点简短评论。

我们注意到在拟定安全理事会报告时出现的积极变化,这应通过提高其分析性导致实质部分的进一步的改进。我们也认为,在安全理事会的报告加上一个增编将是有益的。它将包含那些完成主席任期的代表对安理会工作的简短评估。虽然这些评估反映的是这些代表个人的观点,然而,这个有意义的开端是使安理会报告更具分析性的向前的步骤。

我们认为,如果在历次公开会议上对报告草案作更彻底的预审并对安理会最重要的决定、为何要作出这些决定以及在决策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加以分析说明,安全理事会的报告就会有所改进。它还会有助于实施提交安理会报告的程序,据此程序,安理会主席或常任理事国之一代表在每年大会届会间轮流向大会提出报告。我们认为,这将促进大会同安理会之间具体的相互作用;它还不仅增进秘书处,而且增进安理会成员参与报告的拟定过程。在对某项目进行讨论之后,安理会主席或根据轮流制的常任理事国之一代表作一最后陈述--对提出的提案和建议作出初步反应,会有所助益。

我谨表示希望,今后在拟定和讨论安全理事会报告时全考虑到这里所作的评论,并且这些评论将有助于在总体上改进安理会的工作。

塔赫特-拉万希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让我与前面发言的代表们一道感谢安全理事会主席、索马维亚大使、智利常驻代表向大会提出的安全理事会报告。

我国代表团欢迎有这个机会就报告所述期间,即1996年6月16日到1997年6月15日安全理事会的工作提出自己的意见。它们可分为两个部分:有关安理会工作和各种决

定的基本内容和性质,以及有关安理会的工作和报告方法及决策过程。

我国代表团承认,在后一方面已经取得了一些进展,使安理会更具透明度和民主性,并更加名副其实。正如我前面许多发言者指出的,还有很多事情要做——我还会谈到这个问题。

在我们看来,安全理事会在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决定——目前报告第一部分的主题——如果得到全体成员的全力支持并被冲突各方如此领会,将会提高合法性、权威性和可信度。

在目前情况下,当联合国各会员国可以向安理会提供重要的、不受过去冷战时期两极世界限制的信息,安全理事会就可利用大会的影响力,遵照《宪章》第十二条,就安理会所处理的争端或局势征求各种建议。根据同一思路,应当尝试着怎样按照现实情况来从不同角度解释第10和11条,以发挥大会在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中的作用。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坚持认为,采用第七章始终应当极其谨慎。安全理事会作为负责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机构,应当通过各种可能的手段与冲突各方保持不断的联系。安全理事会通过外交手段积极寻求和平解决办法的形象远胜于作为严厉机构的安全理事会——后者由于缺乏远见、容忍、公正,甚至所有这一切而对待国际问题动辄诉诸强制和干涉措施。

如果为执行根据第七章通过的安全理事会决议而发生一国或一些国家集团对另一国的军事参与情况,安理会必须继续积极介入并对其决定的实施方式负完全责任。安全理事会必须避免新近喜欢采取的授权给联合国之外的组织来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做法。这一做法一旦频频使用,将会使安理会和整个联合国逐渐失去其权威性和可信度。

回到安理会的工作和报告方法,我必须要说,目前给大会的报告达不到人们对安理会按《宪章》第二十四条要求所给予的希望。该报告显然未能履行它在序言中许下的诺言:要成为安全理事会活动的指南。当该报告既未

提供对安全理事会决定的分析,又没有对问题和成功、或从过去的活动中吸取教训的分析,它怎么能指导非安理会成员?该报告是各种已出版文件的汇编,主要适用于对安全理事会历史研究感兴趣的人。

我前面的许多发言代表已指出了该报告中的各种缺点,我们对此完全同意。让我再提请注意一个也许违反习惯做法的地方。报告第三部分关于军事参谋团的工作只有三行。鉴于需要透明度和安理会同大会之间有效沟通,我不认为提供有关军事参谋团召开过的二十六次会议主题的一般性情况就会损害该参谋团工作的完整性。

在我们看来,要使安全理事会对全体成员就其工作方式的民主化和透明度及其同大会之间的沟通采取进一步措施所发表的意见予以响应并报合作态度的话,就会提高它的可信度。安理会的报告需要改进,以便更富分析性,并对过去的活动、特别是有关维持和平行动的活动加以评估。

报告还需要载有关于全体非正式磋商的资料,最重要决定就是在这个过程中作出的。一个途径是在附件中说明安理会主席向非安全理事会成员所作的令人欢迎的情况介绍。对报告的这一补充也将导致情况介绍带有某种结构并更有实质内容。对安全理事会各附属委员会的主席的情况介绍也可采用同样做法。

还应考虑由安全理事会成员为其各自区域集团的成员举行定期情况介绍的可能性。

大会应根据当今现实,在有关工作组内就大会应收到的报告数目和第二十四条有关特别报告的规定中所述“于必要时”的含意制订将向安全理事会建议的准则。

使安理会的工作方法实现民主化、透明度、公平以及最重要的注重实际要求更广泛地适用《宪章》第三十一条,使不是安全理事会成员的国家在安理会审议直接影响该国利益的问题时,能参加安理会的非正式磋商。

上述目标要求安理会举行更多的正式会议。非正式性质的会议,例如由秘书长或联合国其他代表作情况介绍,是一个良好的开端。

安全理事会代表联合国广大会员行使职能,因此,它需要得到大会的支持,以有效执行任务。正如目前对安理会报告的审议所表明的那样,大会期待着与安理会建立良好的对话和关系以及有效和持久的联系渠道。安全理事会也应如此。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注意到安全理事会的报告(A/52/2)?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11的审议。

主席的通知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就下列活动做一通知。

将于1997年11月4日星期二和5日星期三两天的上午举行1997年联合国发展活动认捐会议。

将于11月7日星期五上午宣布对1998年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方案的自愿捐款。

将于11月25日星期二上午举行支持向受切尔诺贝利灾难影响的地区提供国际援助的联合国机构间方案特别国际会议。

将于12月2日星期二上午宣布对1998年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方案的自愿捐款。

请各成员参阅《日刊》中关于这些活动的通知,以了解进一步细节。

下午4时50分散会。